

惠州大亚湾经济技术开发区工业贸易发展局文件

惠湾工贸函〔2021〕143号

关于开展2021年惠州市技术改造专项资金项目入选项目库的通知

区内工业企业：

根据《关于组织2021年惠州市技术改造专项资金项目入选库的通知》（惠市工信〔2021〕186号）要求，请区内符合条件并有意愿申报的企业提前与我局联系，于9月22日前将申报材料（书面材料一式3份及电子版）及惠州市信用中心出具的企业信用报告报送至区工贸局工业科，并于9月25日前登录惠州智慧工信服务平台网站（网址：<http://hzzhgx.huizhou.gov.cn>）完成填报申报信息，逾期不予受理。

附件：1. 关于组织2021年惠州市技术改造专项资金项目入选库的通知（惠市工信〔2021〕186号）

2. 2021 年惠州市技术改造专项资金申请入库项目汇总表
3. 2021 年惠州市企业技术改造资金绩效目标申报表
4. 惠州市经济和信息化局惠州市财政局关于财政专项资金技术改造（事后补助）项目完工评价的实施细则（暂行）

大亚湾区工业贸易发展局

2021 年 9 月 18 日

（联系人：范志斌；联系电话：5562313；联系邮箱：dywgmjgyk@dayawan.gov.cn）